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启迪古汉

公告编号：2020-050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王书贵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原因，王书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王书贵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书贵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董事会聘任新任董事长前，暂由副董事长陈风华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王书贵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王书贵先生在任职期间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收到控股股东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发来的《推荐函》，其推荐焦祺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候选人。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2020年10月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焦祺森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焦祺森先生： 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国籍、长期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学位，现任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森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京安有限公司董事长。

焦祺森先生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无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